

供应商行为准则

前言

可持续发展是 Oerlikon 集团 (Oerlikon) 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我们来说，可持续发展不仅是一个概念，更是我们在实际中践行的原则。通过我们的行动和措施，我们的活动和流程帮助打造更可持续的地球。我们提供先进的材料、出色的解决方案和全面的服务，助力主要行业客户最大程度地改进产品和制造工艺的性能、功能、设计及可持续性。我们还关注社会可持续发展。我们不仅为全球的 Oerlikon 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还与其他合作伙伴（例如供应商）建立负责任且可靠的关系。

我们的供应商行为守则 (Supplier Code of Conduct) 基于 Oerlikon 的可持续发展理念，这也体现在 Oerlikon 一些非常重要的规定和原则中：

- 可持续发展是 Oerlikon 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 Oerlikon 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清楚阐明了我们对于各个可持续发展议题所持的立场；
- Oerlikon 的人权政策明确建议遵守人权和工作条件方面的国际公认原则，具体体现于供应链义务；
- Oerlikon 行为守则基于以下核心价值观设定了基本规则和要求：道德、透明、赋权、专业精神和团队合作。

以上所有原则都体现了 Oerlikon 的承诺和责任，即在集团旗下各公司的日常业务中恪守道德标准、社会标准和可持续发展标准并实现发展。

本供应商守则旨在确保我们与供应商的关系体现并支持同样高的道德标准和可持续发展标准。同时旨在帮助供应商了解如何在日常业务中践行 Oerlikon 的原则。本供应商守则中规定的原则是我们的供应商甄选和评估流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希望供应商在业务流程中支持这一标准，并在供应链中也适当地考虑此标准。此外，我们还希望供应商开展持续对话，推动这些标准在业务运营和供应链中的落实执行。

1. 对待员工和其他人

为了承担社会责任，供应商必须以合乎道德的方式行事。这包括以下几方面：

1.1. 人权

供应商必须公正对待和尊重员工，让他们享有尊严，并致力于创造一个安全的工作环境，杜绝并抵制人口贩卖和奴役（包括强迫劳工）。供应商承诺助力保护和维护《世界人权宣言》中所声明的基本人权。

1.2. 工作场所的相互尊重

公平对待所有员工必须是供应商公司政策的一项基本原则。任何人都不应由于种族、肤色、国籍、族裔或社会出身、宗教信仰或意识形态、性别、年龄、身体或精神残疾、疾病、外国人或国民身份、婚姻状况、政治信仰、信仰、遗传信息、体型或体重、性取向、性别认同、性别表达、跨性别身份或其他受法律保护的特征而受到歧视。

供应商必须承诺绝不容忍任何具有暴力、恐吓、敌视、侮辱、冒犯性质的行为或举止，也绝不容忍任何歧视、骚扰或暴力行为。

1.3. 歧视，多元化和包容性

供应商的招聘和雇佣做法不得存在歧视。供应商还应促进多元化、包容的工作环境，让员工享有尊严、尊重和公正。供应商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反歧视法律。必须一视同仁地为员工和应聘者提供平等的就业机会。关于招聘、薪酬、福利、培训机会、工作职责、晋升、处罚、退休和解雇的决定必须以工作能力作为唯一依据。

在适用的情况下，供应商还有义务保护外来工免受任何形式的歧视，并根据外来工的特殊身份提供适当的支持服务。

1.4. 良好的工作条件

供应商必须遵守其业务运营所在地适用的就业和劳动法。

供应商应遵守工作和休息时间、连续工作天数上限和年假方面的法律规定。

供应商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当地的法定最低工资；如果没有法定最低工资，供应商支付的工资必须至少能够满足员工的基本需求；供应商还必须为员工提供提升技能和能力的机会。除了支付正常工时的薪酬，供应商还必须按照法律规定向员工支付加班费；如果所在的国家/地区没有这方面的法律，供应商至少要按照正常时薪标准支付加班费。薪酬必须定期、准时、全额支付，且必须遵守适用的国家薪酬法。

供应商还必须尽力确保同工同酬。

1.5. 童工

供应商必须确保不使用童工。“童工”是指未达到法定最低就业年龄就被受雇从事工作的人，在任何情况下，最低就业年龄均不得小于 15 岁和/或国际劳工组织规定的最低工作年龄（以年龄较大者为准）。

不得让 18 岁以下的任何员工从事可能存在危险或者可能损害其健康、身心、社交、精神和道德等方面发展的工作（另请参阅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和第 182 号公约）。

1.6. 结社自由

供应商应尊重员工的自由结社权利，包括在相应的国家法律框架内选择建立或加入/不加入社团。供应商还应尊重员工开诚布公地与管理层谈论工作条件的权利，让员工无需担心因此受到骚扰、恐吓、惩罚、干涉或报复。供应商还应尊重工会根据当地法律自由行动的权利，包括罢工和集体谈判的权利。

供应商必须制定并全面实施适当的机制来解决工作冲突（包括员工投诉），还必须确保与员工和员工代表进行有效沟通。

1.7. 反对过度使用武力、刑罚和侵犯自由结社权利

如果使用警卫队会导致以下情况，供应商应确保不会雇用或部署私人或公共警卫队来保护自己的公司：(i) 刑罚和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对待；(ii) 生命危险和肢体损伤；或 (iii) 由于供应商不发出指示或不予以控制而损害自由结社权利。

2. 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

供应商必须采取合理的预防措施，保护员工、客户、来访者、承包商以及其他可能受其活动影响的人员的健康和安全。此外，供应商还应以环保、节约资源的方式行事。这包括以下几方面：

2.1. 工作场所健康和 safety

供应商必须提供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包括工作场所和工作装备），并倡导职业安全做法，预防事故和伤害。这包括针对火灾、事故和有毒或生化物质采取防护措施。必须有适当的照明、供暖和通风系统。供应商还应合理地安排员工的工作和休息时间，避免员工身心过度疲劳，并为员工提供适当的培训和指导。

员工必须有适当、干净的卫生设施可用。供应商必须制定并清楚地向员工传达健康和 safety 相关政策。以上标准同样适用于员工住宿方面。供应商应采取适当的措施来创造卫生的工作环境，还必须确保员工的工作表现和 safety 不受酒精、管制物质、合法药物和非法药物的不利影响。

2.2. 环境

Oerlikon 希望供应商遵守现有的环保法律和法规，并制定有效的环境政策。这包括 (i) 将可持续发展原则融入到业务决策；(ii) 负责任地使用自然资源；(iii) 推行清洁生产和污染防治措施；以及 (iv) 以可持续的方式设计和开发产品、材料和技术。如果可以，供应商还应针对环境问题采取预防措施，主动承担更大的环境责任，并促进环保技术的广泛地应用，以建立强大的生命周期流程。

尤其是，供应商务必遵守以下法规：

- 《水俣公约》(Minamata Convention): 严禁制造含汞产品, 严禁在制造工艺中使用汞和汞化合物, 严禁非法处理含汞废弃物;
- 《斯德哥尔摩公约》(Stockholm Convention): 严禁制造和使用化学品(“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 《斯德哥尔摩公约》: 严禁以不环保的方式处理、收集、储存和处置废弃物;
- 《巴塞尔公约》(Basel Convention)、欧洲议会第 1013/2006 号法规 (EC) 和欧洲理事会 2006 年 6 月 14 日颁布的《废弃物转移条例》: 禁止出口危险废弃物, 禁止将危险废弃物从《巴塞尔公约》附件 7 中列出的国家/地区出口到附件 7 中未列出的国家/地区; 禁止从《巴塞尔公约》非缔约方进口危险废弃物和其他废弃物。

供应商还应认识到环境是生命的自然基础和员工在当地的供给来源, 重视环境的重要性, 保护环境。这包括避免造成有害的土壤变化、水污染、噪声排放或过量用水, 以免破坏耕作条件, 导致食物、饮用水和卫生设施供应不足, 或损害人类健康。这还包括避免非法排放以及非法使用作为生命之源的土地、森林和水域。

2.3. 流程安全

供应商必须根据适用的安全标准针对工厂和流程风险制定并实施安全方案, 以控制和维护工作流程。

2.4. 产品安全

供应商必须遵守适用于其工作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 例如, 当涉及冲突矿物和含有危险物质的产品时。供应商还必须竭尽所能加强保护措施, 让人类健康和环境免受化学品的危害, 并在其所有经营场所采用环保的做法。

供应商应向 Oerlikon 提供关于其产品的环境、健康和安全的 (EHS) 方面的最新信息, 以确保产品在整个生命周期的安全使用。此外, 供应商应配合 Oerlikon, 以满足供应商产品和/或服务方面的下游要求。

供应商还应经常关注关于化学品和物质使用的法律法规变动情况, 以确保持续供应。

供应商必须支持防止使用冲突矿物、危险物质和化学物质的行动。如果所买材料的监管链“无法确定”或未知, 供应商应获得相关认证或逐步停止采购涉及的矿物/材料。

3 适当的商业实践

供应商必须诚信行事, 公平竞争。供应商必须通过管理和治理结构遵守适用法律, 并推动不断提高这份供应商守则中设定的期望。这包括以下几方面:

3.1. 商业诚信

我们希望供应商以透明、诚实、合乎道德的方式开展业务。我们绝不容忍贿赂和腐败行为。我们希望供应商:

- 制定反贿赂和反腐败相关的明确政策和程序, 向员工和承包商传达并执行这些政策和程序。这一规定同样适用于以下情形: 送礼和收礼; 向 Oerlikon 或以某种方式 Oerlikon 的人员提供款待、招待或其他贵重物品。
- 采取措施来防止、侦查和举报涉及非法资金或其他任何类型洗钱活动的交易。
- 通过公平竞争赢得我们的业务, 不参与反竞争或不公平的交易行为, 包括任何形式的私下约定、价格垄断或交付限制。

3.2. 利益冲突

供应商应披露其公司内部的负责人、主要股东、执行董事和身居要职的员工与以下人员之间的私人关系和/或商业利益而引起的任何实际或疑似利益冲突: (i) Oerlikon 的员工或执行机构成员; 或 (ii) 从 Oerlikon 退休或离职不到一年的 Oerlikon 的前员工或执行机构成员。披露利益冲突时必须提供相关详细信息, 例如, 详细描述与 Oerlikon 人员之间的关系或联系。

3.3. 保护敏感信息、机密信息和受保护信息

供应商应确保与产品、服务和契约协议相关的所有敏感信息、机密信息和受保护信息以及个人数据得到充分保护。这包括通过适当的物理和电子安全程序防止该等信息被未经授权访问、销毁、使用、篡改和披露。供应商必须实施适当的 IT 网络安全计划, 以降低信息系统的潜在风险。供应商必须立即向 Oerlikon 报告任何获悉的疑似或实际安全事件。

3.4. 遵守贸易法规

供应商必须遵守适用的国家和国际出口管制条例以及制裁法和禁运法。供应商必须配合 Oerlikon 确定适用的出口限制。

3.5. 负责任地处理冲突矿物

我们希望供应商负责任地管理供应链中的所有矿物, 尤其是锡、钨、钽、金和钴等所谓的冲突矿物。供应商必须遵守适用的法律和法规, 并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建立相关流程。

4. 治理

4.1 风险管理

供应商应分析并管理其活动和业务关系对权力和环境造成的风险和实际负面影响。供应商应建立适当的风险管理程序, 并采取适当的措施来避免和减少风险。供应商必须确保其活动不会导致或构成侵犯人权和破坏环境。如果对这些权利构成风险或侵犯, 供应商必须对其活动或业务关系直接造成或共同造成的所有负面影响采取补救措施。



4.2 提供信息和予以配合的义务

供应商承诺配合 Oerlikon，以确保遵守本守则中载明的 Oerlikon 标准，并对违反这些标准的行为采取补救措施。为了确保遵守本守则，供应商必须保留相关记录，并根据 Oerlikon 的要求提供相应文件。供应商有义务在获悉重大事件后立即通知 Oerlikon，尤其是违反或疑似违反这份供应商行为守则及其中载明的供应

链标准的行为。这项义务可以直接由负责的采购人员来履行，也可以通过下面列出的举报渠道进行。

如果供应商未能遵守本守则，必须根据 Oerlikon 的指示及时采取必要的纠正措施。此外，如果供应商严重违规，Oerlikon 可以对供应商采取措施，包括暂停或终止其以 Oerlikon 供应商身份所做的活动，无论供应商是否配合。

4.3 投诉程序

如果供应商或供应商的员工认为有人违反了本守则的规定或 Oerlikon 没有遵循 Oerlikon 行为守则行事，我们鼓励供应商和供应商的员工通过 SpeakUp 举报渠道提出疑虑。

请访问 <https://www.speakupfeedback.eu/web/oerlikonexternal/> 或 [Supplier Requirements | Oerlikon](#) 以了解有关这些举报渠道的更多信息。

供应商应告知其员工和供应商如何使用 Oerlikon 举报渠道，并鼓励他们在供应链中通过 Oerlikon 举报渠道进行投诉。

Oerlikon 保证不会对举报人采取任何不利措施或纪律处分。
